**國立中山大學中國與亞太區域研究所**

**更改博士論文題目及指導教授申請表**

學年度第 學期民國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 請 人 | (簽章) | 學號 |   | 組別 |  |
| 原論文題目 | 中文： |
| 英文： |
| 更改後論文題目 | 中文： |
| 英文： |
| 原指導教授簽 章 | (簽章) | 新任指導教授簽章 | (簽章) |
| 所長簽章 |  |
| 備註 | 1.本人於民國 年 月 日通過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。2.原提報論文題目及指導教授申請經本所 學年度第 次所務會議核備通過。 |

 學生連絡電話： 通訊處：